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37,795	3,317,91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22,913	475,325
贵金属	277,705	238,061
拆出资金	558,984	567,043
衍生金融资产	134,155	68,311
买入返售款项	739,288	845,186
客户贷款及垫款	18,136,328	16,326,552
金融投资	8,591,139	7,647,11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784,483	962,07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1,540,988	1,476,872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6,265,668	5,208,167
长期股权投资	41,206	32,490
固定资产	249,067	244,902
在建工程	35,173	39,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713	62,536
其他资产	453,592	244,283
资产合计	33,345,058	30,109,43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4,974	1,0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15,643	1,776,320
拆入资金	468,616	490,2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7,938	102,242
衍生金融负债	140,973	85,180
卖出回购款项	293,434	263,273
存款证	335,676	355,428
客户存款	25,134,726	22,977,655
应付职工薪酬	32,460	35,301
应交税费	105,380	109,601
已发行债务证券	798,127	742,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81	1,873
其他负债	664,715	476,415
负债合计	30,435,543	27,417,433
股东权益:		
股本	356,407	356,407
其他权益工具	225,819	206,132
资本公积	148,534	149,067
其他综合收益	(10,428)	(1,266)
盈余公积	322,911	292,291
一般准备	339,701	305,019
未分配利润	1,510,558	1,368,5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893,502	2,676,186
少数股东权益	16,013	15,817
股东权益合计	2,909,515	2,692,003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3,345,058	30,109,436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利息净收入	646,765	632,217
利息收入	1,092,521	1,063,445
利息支出	(445,756)	(431,22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1,215	130,57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46,668	146,35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453)	(15,777)
投资收益	29,965	9,500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04	2,520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12,797	11,312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41	(3,711)
其他业务收入/(支出)	61,882	75,537
营业收入	882,665	855,428
税金及附加	(8,524)	(7,677)
业务及管理费	(196,848)	(199,050)
资产减值损失	(202,668)	(178,957)
其他业务成本	(83,243)	(79,176)
营业支出	(491,283)	(464,860)
营业利润	391,382	390,568
加: 营业外收入	1,957	2,222
减: 营业外支出	(1,213)	(1,001)
税前利润	392,126	391,789
减: 所得税费用	(74,441)	(78,428)
净利润	317,685	313,361
净利润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315,906	312,224
少数股东	1,779	1,137
2020年	2019年	
本年净利润	317,685	313,361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39)	10,7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370)	10,629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357	(4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54	(46)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	11
其他	8	(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6,727)	10,6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87)	7,9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060	(74)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72)	(64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	(53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753)	4,326
其他	1,311	(3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9)	79
本年其他综合收益小计	(15,839)	10,708
本年综合收益总额	301,846	324,069
综合收益总额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300,536	322,853
少数股东	1,310	1,216
	301,846	324,069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86	0.86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86	0.86

注解是银行会计财务组成部分的重要组成部分。所有完全附有关财务报表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银行年报可向中国工商银行新加坡分行索取, 地址在: 新加坡邮区048580, 莱佛士码头6号#12-01, 或网址: www.icbc-ltd.com

资本管理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足率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本净额	3,396,186	3,121,479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653,002	2,457,274
风险加权资产	20,124,139	18,616,88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18%	13.2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4.28%	14.27%
资本充足率	16.88%	16.77%

万一发生接管, 结束营业诉讼程序, 或银行相关诉讼, 注册公司在国家法律上, 没有规定, 在退还存款的问题上, 包括新加坡分行的国外分行的存款者, 和国内存款者相比, 不会取得较不优先的对待。

董事,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陈四清	董事长, 执行董事
廖林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 行长
卢永真	非执行董事
郑福清	非执行董事
冯卫东	非执行董事
曹利群	非执行董事
梁定邦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杨绍信	独立非执行董事
沈思	独立非执行董事
努特·韦林克	独立非执行董事
胡祖六	独立非执行董事

审计报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财务报表, 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2020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贵行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贵集团,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四、 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行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贵集团及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贵集团及贵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贵集团及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及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贵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砾(项目合伙人)
何琪

2021年3月26日